

股票简称：海南椰岛

股票代码：600238

编号：2016-057 号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受托管理人：贵州兴黔财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理财类型：铜仁市碧江城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2016 年银杏私募债券

投资理财金额：人民币 10000 万元

票面年化利率：10.00%

投资理财期限：自认购协议签订日起三个月

为进一步丰富公司现金管理手段，拓展投资渠道，提高资金使用效率，2016 年 7 月 28 日，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一、本次投资理财概述

（一）本次投资理财的基本情况

2016年8月30日，公司以自有资金认购了贵州股权金融资产交易中心发行的“铜仁市碧江城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2016年银杏私募债券（债券代码：702961）”，认购金额10000万元人民币，票面年化利率10.00%，投资期限为3个月。

公司与发行人铜仁市碧江城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及受托管理人贵州兴黔财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二）公司内部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已于 2016 年 7 月 28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海南椰岛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公告》（编号：2016-053 号）。

二、本次投资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 1、 产品名称：铜仁市碧江城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2016 年银杏私募债券（债券代码：702961）
- 2、 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 10000 万元）
- 3、 发行方式：本次债券采取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方式发行
- 4、 债券票面面额：本次银杏债每张票面金额为 100 元。
- 5、 发行价格：本次银杏债按面值发行。
- 6、 存续期限：自认购协议签订日起 3 个月。
- 7、 认购起点和票面利率：认购量为 1000000 张；募集金额上限为 10000 万元；票面年化利率 10.00%。
- 8、 计息方式：付息式固定利率。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 9、 还本付息方式：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偿债资金来源为发行人经营收入。
- 10、 债券募集资金投向：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补充发行人流动资金。

三、产品发行人及受托管理人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情况

名称：铜仁市碧江城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贵州省铜仁市碧江区市府路 1 号
成立日期：2012 年 12 月 6 日
法定代表人：孙学军

注册资本： 20 亿元

实收资本： 20 亿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租赁和商业服务业；房地产开发及销售；建材（不含木材）销售；房地产中介服务；二手房交易服务；基础设施、保障性住房建设；房产测绘；土地开发整理。

最近三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1- 5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资产总计	8,557,908,138.62	7,805,446,829.45	5,020,155,835.00	760,466,840.76
营业总收入	41,085,730.00	216,671,712.80	399,116,032.50	132,181,979.00
利润总额	209,421,264.86	406,730,579.18	106,073,112.00	51,572,311.52

（二）受托管理人情况

名称：贵州兴黔财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中华北路 216 号华创证券大厦 802 室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宋登江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四 、 风险控制措施

发行人作为铜仁市碧江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核心主体，承担了铜仁市碧江区主要的建设项目，发行人具有的国企身份使其处于碧江区的垄断地位，具有持续稳定的盈利能力和较好的偿债能力。

公司将风险控制放在首位，对理财投资方向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公司将与发行方及管理方保持紧密联系，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证资金安全。

五 、 本次投资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有利于提高公司流动资金的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

六、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进行理财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 12 个月内累计进行理财的金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

特此公告。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9 月 1 日